

# 中共绵阳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绵职院党发〔2018〕31号



## 中共绵阳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关于印发《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 清单和纪委监督责任清单》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现将《绵阳职业技术学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清单和纪委监督责任清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绵阳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18年5月28日

中共绵阳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5月28日印制

# 绵阳职业技术学院

##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清单和 纪委监督责任清单

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省委《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的意见(试行)》(川委办〔2014〕20号)和《绵阳市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改革试点工作方案(试行)》(绵委办发〔2014〕30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学校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清单和纪委监督责任清单。

### 一、学校党委主体责任清单

#### (一) 党委领导班子责任清单

学校党委领导班子对学校党风廉政建设负主体责任，是党风廉政建设的领导者、执行者、推动者，必须把党风廉政建设纳入学校改革发展全局中来，统筹谋划、整体推进。

##### 1. 组织领导责任

(1) 切实担负起统一领导、直接主抓、全面落实的主体责任，把党风廉政建设纳入学校各项事业发展总体布局，列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统一研究部署，统一组织实施，统一检查考核。

(2) 坚决贯彻落实中央、中央纪委和上级党委、纪委(以下简称上级)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决策部署，研

究学校工作计划，明确目标要求，制定具体措施，不断推进学校党风廉政建设与改革建设发展相融合，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

（3）每年召开一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对工作进行总结部署，明确校领导班子成员在党风廉政建设中的职责和任务分工，按计划推动落实。

（4）每学期听取一次纪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汇报，了解掌握工作进展情况并给予指导，研究分析党风廉政建设新形势，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重要问题。

## 2. 教育监督责任

（5）抓好理论武装，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会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认真学习党章党规，不断提高马克思主义思想觉悟和理论水平。

（6）加强党纪国法、廉政法规和从政道德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筑牢思想道德防线和党纪国法防线，促使干部廉洁从政、教师廉洁从教、职工廉洁从业。

（7）加强廉政文化建设，积极借鉴我国优秀的传统廉政文化，把培育廉洁价值理念融入课堂内外教育，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环境。

（8）落实集体领导和分工负责、重要情况通报和报告、民主生活会、述职述廉、个人有关事项报告等制度，强化权力运行监督，加强对领导干部执行廉洁自律规定情况的监督，特别是加强

对主要领导干部行使权力的监督。

（9）督促二级单位（部门）充分履职，各负其责，齐抓共管，层层落实，形成抓党风廉政建设的强大合力。

### 3. 源头防腐责任

（10）优化学校党风廉政建设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完善反腐倡廉建设领导小组职能，明确职责任务。

（11）完善责任体系，把主体责任落实到学校各级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形成上下贯通、层层负责的工作格局。

（12）坚持民主集中制和“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落实校党委常委会、院长办公会等议事规则，完善会议制度，规范决策程序，推进决策科学化、民主化。

（13）落实学校党务公开、校务公开、信息公开制度，自觉接受师生员工以及社会公众的监督，促进权力公开透明运行。

（14）构建以学校章程为龙头的制度体系，建立权力清单，厘清各职能部门、岗位的职责与权力边界，形成权力目录，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

（15）推进阳光治校工作，坚持依法治校、依法治教，构建决策科学、执行坚决、监督有力的权力运行体系。

（16）做好岗位廉政风险防控工作，针对可能发生的违纪违法行为风险点，制定防控措施，从源头上防止腐败，用制度管人管事管权，形成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机制。

### 4. 选人用人责任

（17）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和《高等学校领导人员管理暂行办法》，认真

落实新时期好干部标准，健全完善选人用人机制。

（18）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改进干部选拔任用方式，强化党委的领导把关作用，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范和加强领导干部组织调整。

（19）加强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立足学校党的建设和事业发展需要，增强统筹性、针对性和实效性，开展系列培训和专题培训，培养造就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

（20）加强对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监督，落实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纪实制度，完善干部选拔任用监督工作机制和信息公开制度，坚决防止和查处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21）坚持选拔任用干部听取纪委意见的制度，了解有关干部的廉洁自律情况，听取对其任用的建议。

## 5. 正风肃纪责任

（22）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七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地纠正“四风”，不断改进党风校风、教风学风，严肃查处庸懒散浮托、推诿扯皮等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问题。

（23）贯彻落实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规定，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等法规政策，坚决刹住公款吃喝、公款送礼、公款旅游、公车私用等歪风。

（24）坚决查处违规收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会员卡、商业预付卡以及违规兼职、兼职取酬、出入私人会所等行为。

（25）健全作风建设长效机制，注重日常动态监管，加强督

促检查，纠正观望等待、打折扣、搞变通等行为，严防纠而复生现象，确保作风建设取得实效。

（26）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准确了解和掌握师生员工的意见和评价，着力解决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切实维护群众的正当利益，提高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

## 6. 示范表率责任

（27）校党委主要负责人要带头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带头执行党的纪律，带头遵守作风建设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带头管好自己、配偶、子女以及身边工作人员，带头接受组织和干部群众监督，率先垂范，带动各级领导一级抓一级、一级带一级，树立为民务实清廉的良好形象。

（28）校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要坚持高标准、严要求，自觉遵守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自觉遵守国家法规政策，严于律己，以身作则，做廉洁从政、勤政务实的表率。

（29）校领导班子全体成员要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严格按照制度和程序办事，不断提高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的能力和水平。

（30）校领导班子全体成员要按照“好干部”五条标准，认真践行“三严三实”要求，坚持原则，敢于担当，履职尽责，攻坚克难，坚决同各种歪风邪气作斗争，督促分管、联系单位（部门）的党员、干部清正廉洁，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取得新成效。

## 7. 支持保障责任

（31）加强对纪检监察工作的领导，及时听取纪检监察机构

工作汇报，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32）认真贯彻中央有关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体制机制改革举措，支持纪检监察内设机构改革，保证其相对的独立性和权威性，为有效履行职责提供有力保证。

（33）按照中央纪委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要求，支持纪检监察机构聚焦主责主业，强化监督执纪问责。

（34）支持纪检监察机构依纪依法开展纪律审查，严惩违纪违规行为，做到查处一起案件、教育一批干部、规范一方工作、完善一套制度，有效发挥治本功能。

（35）重视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加大培养、使用、交流力度；落实有关纪检监察干部的政策待遇，为其履职尽责做好坚强后盾。

## （二）党委书记责任清单

党委书记是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第一责任人，担任学校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负责领导、组织学校反腐倡廉建设工作，监督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廉政勤政、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信件亲自批阅，重要案件亲自督办。

1. 主持召开党委（常委）会议，传达学习上级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做好学校党风廉政建设研究谋划、动员部署、责任分解、督办落实、责任追究等组织领导工作。

2. 结合学校实际，修订完善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与班子成员及下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

3. 听取党风廉政建设专题汇报（每年不少于 2 次）。
4. 对涉及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制度、文件、通报等，及时进行签批，作出指示、提出意见、督促办理。
5. 组织并带头参加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学习教育，安排专题学习并讲廉政党课（每年不少于 1 次）。
6. 督促班子成员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在抓好业务工作的同时，切实抓好分管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带头并督促班子成员参加下级党组织班子的民主生活会；督促下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抓好分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7. 严格落实谈心谈话制度，围绕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每年与班子成员、下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谈心谈话不少于 1 次。对有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干部和在党风廉政建设考核中排名靠后、党风廉政建设满意度调查中满意率低的党组织主要负责人，要及时进行廉政谈话，早提醒、早纠正。
8. 严格落实上级对反腐倡廉工作的要求，加强纪检监察审计机构和队伍建设。领导和支持纪检监察审计机构聚焦反腐倡廉主业，监督执纪问责。
9. 带头联系群众，深入调查研究（每年不少于 3 次），加强工作指导，每年至少参加 1 次分管联系单位（部门）的党政联席会议和班子民主生活会，指导分管联系单位（部门）工作开展及班子建设，加强与分管联系单位（部门）师生员工的沟通。
10. 带头遵守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规范及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七项规定精神，带头执行民主集中制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严格执行领导干部报

告个人有关事项等制度规定，严格教育管理家人、亲属及身边工作人员。

### （三）党委副书记、院长责任清单

党委副书记、院长是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重要责任人，担任学校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在学校党委领导下，既要对分管联系单位（部门）的党风廉政建设负主要领导责任，又要对学校行政机构的党风廉政建设负第一责任。

1. 参与学校党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集体领导和重大事项决策，协助党委书记落实主体责任任务，及时分析研究、报告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情况，每年向党委提交述职述廉报告，不定期向党委书记报告职责范围内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
2. 对分管联系单位（部门）的党风廉政建设负主要领导责任，对学校行政机构的党风廉政建设负第一责任。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纳入学校行政工作议事日程，与行政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确保学校行政运作贯彻党委的各项决策决议。
3. 与学校行政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和分管联系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督促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和分管联系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党风廉政建设制度规定。
4. 听取学校行政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和分管联系单位（部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汇报（每年不少于2次），督促按时向学校党委报告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情况。

5. 带头加强和接受纪律学习教育，加强对行政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和分管联系单位（部门）班子成员的廉政教育、日常管理、监督约束，每年谈心谈话不少于1次。对在思想、作风、廉洁自律等方面出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进行廉政谈话，早提醒、早纠正。

6. 坚持依法治校，健全完善学校议事决策、组织人事、招生就业、计划财务、资产设备、基建维修、物资采购、教学科研、学生资助等方面规章制度和管理流程。

7. 严格落实上级对反腐倡廉工作的要求，支持纪检监察机构依纪依法开展监督执纪问责，加强审计机构和队伍建设。领导和支持审计机构充分发挥规范财经秩序、维护经济安全、推进依法治校、促进廉政建设的作用。

8. 带头联系群众，深入调查研究（每年不少于3次），加强工作指导，每年至少为基层党员干部、师生员工讲1次廉政党课，每年至少参加1次分管联系单位（部门）的党政联席会议和班子民主生活会，指导分管联系单位（部门）工作开展及班子建设，加强与分管联系单位（部门）师生员工的沟通。

9. 带头遵守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规范及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七项规定精神，带头执行民主集中制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严格执行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等制度规定，严格教育管理家人、亲属及身边工作人员。

#### **（四）党委副书记责任清单**

党委副书记担任学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领导小组副组

长，协助党委书记做好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根据工作分工对其分管联系单位（部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负主要领导责任。

1. 参与学校党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集体领导和重大事项决策，协助党委书记落实主体责任任务，及时分析研究、报告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情况，每年向党委提交述职述廉报告，不定期向党委书记报告职责范围内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
2. 对分管联系单位（部门）的党风廉政建设负主要领导责任，指导、督促分管联系单位（部门）及基层党组织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确保党委各项决策决议贯彻落实。
3. 与分管联系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督促分管联系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党风廉政建设制度规定。
4. 听取分管联系单位（部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汇报（每年不少于 2 次），督促按时向学校党委报告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情况。
5. 带头加强和接受纪律教育，加强对分管联系单位（部门）班子成员的廉政教育、日常管理、监督约束，每年谈心谈话不少于 1 次。对在思想、作风、廉洁自律等方面出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进行廉政谈话，早提醒、早纠正。
6. 坚持依法治校，协助院长健全完善分管联系行政单位（部门）的相关规章制度和管理流程。
7. 严格落实上级对反腐倡廉工作的要求，支持纪检监察机构依纪依法开展监督执纪问责。
8. 带头联系群众，深入调查研究（每年不少于 3 次），加强

工作指导，每年至少为基层党员干部、师生员工讲 1 次廉政党课，每年至少参加 1 次分管联系单位（部门）的党政联席会议和班子民主生活会，指导分管联系单位（部门）工作开展及班子建设，加强与分管联系单位（部门）师生员工的沟通。

9. 带头遵守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规范及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七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等制度规定，严格教育管理家人、亲属及身边工作人员。

### （五）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责任清单

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履行“一岗双责”，对分管联系单位（部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负主要领导责任。

1. 参与学校党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集体领导和重大事项决策，协助党委书记落实主体责任任务，及时分析研究、报告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情况，每年向党委提交述职述廉报告，不定期向党委书记报告职责范围内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

2. 对分管联系单位（部门）的党风廉政建设负主要领导责任，指导、督促分管联系单位（部门）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确保党委各项决策决议贯彻落实。

3. 与分管联系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督促分管联系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党风廉政建设制度规定。

4. 听取分管联系单位（部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汇报（每年不少于 2 次），督促按时向学校党委报告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情况。

5. 带头加强和接受纪律教育，加强对分管联系单位（部门）班子成员的廉政教育、日常管理、监督约束，每年谈心谈话不少于1次。对在思想、作风、廉洁自律等方面出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进行廉政谈话，早提醒、早纠正。

6. 坚持依法治校，协助院长健全完善分管联系行政单位（部门）的相关规章制度和管理流程。

7. 严格落实上级对反腐倡廉工作的要求，支持纪检监察机构依纪依法开展监督执纪问责。

8. 带头联系群众，深入调查研究（每年不少于3次），加强工作指导，每年至少为分管联系单位（部门）讲1次廉政党课，每年至少参加1次分管联系单位（部门）的党政联席会议和班子民主生活会，指导分管联系单位（部门）工作开展及班子建设，加强与分管联系单位（部门）师生员工的沟通。

9. 带头遵守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规范及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七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等制度规定，严格教育管理家人、亲属及身边工作人员。

## 二、纪委监督责任清单

### （一）纪委监督责任清单

学校纪委是学校党风廉政建设的监督主体，对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承担监督责任，履行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组织协调、监督检查的职责。

#### 1. 组织协调责任

（1）根据上级纪委的决策部署，结合学校实际，每年年初向

学校党委和上级纪委（纪检组）报告履行监督责任情况，向学校党委提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建议。

（2）在学校党委统一领导下，组织协调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协助学校党委制定规划、分解任务，加强检查考核，促进各项任务落实。

## 2. 廉政教育责任

（3）协助学校党委宣传部深入开展理想信念、党性党风党纪、道德品行和廉洁从业教育，深化典型示范、警示教育和岗位廉政风险教育，切实提高教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筑牢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和党纪国法防线。

（4）完善纪委办和宣传等部门联席会议、联合行动机制，加强党风廉政宣传教育，推进廉政文化创建活动，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氛围，形成优良的校风教风行风和学风。

（5）督促二级单位做好岗位廉政风险防控工作，重点查找权力行使、制度机制和思想道德等方面存在的廉政风险点，制定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具体管用和切实可行的防控措施，防止发生违纪违法行为。

（6）坚持抓早抓小、关口前移、防微杜渐，对苗头性问题要早发现、早提醒，及时函询、约谈，加大诫勉谈话力度，防止小错酿成大错。

## 3. 监督检查责任

（7）加强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决定、纪律规定和民主集中制执行情况，学校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政令畅通。

（8）加强对学校党委、二级单位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领导责任和行使权力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落实主体责任和领导责任。

（9）加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检查与考核，将结果作为对领导班子总体评价和领导干部业绩评定、奖励惩处、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

（10）加强对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七项规定精神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抓住重要节点，开展专项检查，持之以恒纠正“四风”问题，督促干部坚持原则，敢于担当，履职尽责，攻坚克难。

（11）加强对选人用人、招生考试、基建修膳、采购招标、财务管理、科研经费、校办企业、国有资产、学生资助、学术诚信、职称评聘、评优评奖、津贴补贴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检查，保证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 **4. 制度建设责任**

（12）进一步清理、修订和完善党风廉政建设相关制度规定，逐步形成不能腐的制度体系，真正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形成一套用制度管权、按制度办事、用制度管人的有效机制。

（13）建立和完善制度执行情况责任制，明确责任主体、责任内容、责任分工、考核方式、责任追究的具体内容，确保制度不折不扣地落到实处，形成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机制。

#### **5. 线索处置和审查责任**

（14）完善纪委办和学校党委组织部联席会议，定期研究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反映的问题以及有关领导干部的信访举报事

项。

(15) 严格执行信访举报受理、登记、送阅、审批、办理、反馈、报结等规定。认真受理党组织、党员的控告、检举、申诉。落实信访办理责任制，完成上级信访转办件、督办件。

(16) 坚持依纪依法开展线索处置和执纪审查，严肃监督执纪问责，曝光典型案例，剖析案件发生原因，用身边的人和事教育广大党员、干部，增强警示教育的说服力和震慑力，强化监督执纪问责的治本功能。

(17) 落实线索处置和执纪审查以上级纪委领导为主的要求，实行有关线索处置和执纪审查情况向学党委报告的同时，必须向上级纪委报告制度。

## 6. 执纪问责责任

(18) 对上级交办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范围内的事项不传达贯彻、不安排部署、不督促落实或拒不办理的干部，严肃追究责任。

(19) 对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领导不力，以致职责范围内明令禁止的不正之风得不到有效治理，造成不良影响的干部，按照有关规定进行问责。

(20) 对违反规定选拔任用干部、聘用人员或者用人、聘人失察、失误造成恶劣影响的干部，严肃追究责任。

(21) 对违反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的干部，严肃追究责任。

(22) 对庸懒散浮托、推诿扯皮等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工作失误或失职造成不良影响和严重后果的干部，及时追究责任。

## 7. 自身建设责任

(23) 加强纪委办（监审处）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用铁的纪律打造过硬队伍。坚持严格要求、严格监督、严格管理，促使纪检监察干部自觉接受党组织和师生监督，带头纠正“四风”，做到忠诚、干净、担当。

(24) 指导二级单位纪检委员对照学校纪委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清单，结合本单位实际，认真履行职责，完成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工作任务。

### (二) 纪委书记责任清单

纪委书记在履行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的同时，又是学校纪委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的第一责任人，担任学校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对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落实情况负监督责任。

1. 协助党委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各项工作。健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分解、监督检查、倒查追责机制，督促提醒学校党委及其领导班子成员履行好主体责任、落实好“一岗双责”；定期向学校党委和上级纪委报告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

2. 加强对下级党组织的监督。督促下级党组织履行主体责任、主要负责人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每年组织开展下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向学校纪委述责述廉。

3. 坚持纪律学习教育常态化。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认真组织开展理想信念、党性党风党纪、道德品行和廉洁从业教育，深化典型示范、警示教育和岗位廉政风险教育，切实提高教

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筑牢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和党纪国法防线。

4. 加强对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七项规定精神及实施细则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抓住重要节点，开展专项检查，从严查处“四风”和隐形变异问题，不断加强学校师德师风建设。

5. 加强对学校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政令畅通。

6. 强化对重大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考核评比及奖惩等情况的监督，督促“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落到实处，保证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7. 加强制度建设，进一步清理、修订和完善党风廉政建设相关制度规定，真正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形成一套用制度管权、按制度办事、用制度管人的有效机制；建立和完善制度执行情况责任制，确保制度不折不扣地落到实处。

8. 合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让咬耳朵、扯袖子、红红脸、出出汗成为常态，对一般性、苗头性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早查处；对违反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的行为，严肃追究责任。

9. 加强纪委办（监审处）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指导督促二级单位纪检委员认真履职，努力提高能力水平，做到忠诚、干净、担当。